

南宁机场目视助航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宁机场目视助航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已由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以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关于南宁机场目视助航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民航中南局机场 [2022] 8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西机场管理集团南宁吴圩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民航发展基金、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资金、广西机场管理集团南宁吴圩国际机场有限公司，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西机场管理集团南宁吴圩国际机场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南宁机场部分目视助航设施与规范符合性标准不一致，同时面临部分设备线缆使用年限已久、设备老化严重、备品备件停产等问题，对机场安全运行造成了影响。为了确保机场目视助航设施符合《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MH5001-2021》的统一标准，提升机场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加快“四型机场”建设步伐，提高机场节能减排效益。计划开展实施南宁机场目视助航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招标范围：南宁机场助航灯光系统更新改造项目施工，主要包括：助航灯光系统改造工程（跑道灯光系统、滑行道灯光系统、滑行引导标记牌、单灯监控系统、北端进近灯光系统、南端进近灯光系统、坡度灯系统、灯光一次、二次电缆、切槽、电缆保护管、调光柜、干式变压器、母线槽、低压电缆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广西南宁机场。

本标段工程内容以设计图纸为准。

本工程计划工期为：548日历天。开工时间：由发包人提前一个月发出开工通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如下的要求：

- （1）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2）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经理资格：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在本企业的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民航机场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不能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担任项目经理，若有其他在建工程须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的要求；

(5) 财务要求：提供近3年（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投标人成立不足3年，则需提供成立以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满1年可提供财务状况表（至少应包含利润表））；

(6) 其他要求：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记录。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___/___（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 投标登记

4.1 请投标人于2023-09-12 09:00:00至2023-09-19 16: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登记资料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传真至_/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_/进行投标登记。

登记资料包括：

- (1)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3)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5) 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6) 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资料（加盖公章）。

提示：投标人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网上完成注册和登记。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2023-09-12 09:00:00至2023-09-19 16: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C区四层402室购买招标文件。或请投标人于2023-09-12 09:00:00至2023-09-19 16: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并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购买纸版招标文件，并以纸版招标文件为准。

5.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 1000.00元，技术资料等售价 0.00元，售后不退。

5.3 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0.00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1日内寄送。

注：招标文件费用支付请微信搜索小程序“民航咨询电子发票”，付款完成后将截图页一并附在登记资料中；如使用其他其他方式支付，请联系招标代理工作人员。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10-12 10:30:00，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广西机场管理集团官方网站企业版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西机场管理集团南宁吴圩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江南区吴圩镇南宁地址：北京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
吴圩国际机场C区402室

邮编：____ / _____ 邮编：100621

联系人：黄麒蓁

联系人：赵岩（异议联系人）、李爽

电 话：0771-2881152

电 话：010-64557555-821（异议联系电话）、

010-64557555-662

传真：____ / _____ 传真：010-64557555

电子邮件: ____ / ____ 电子邮件: yzhao_happy@163.com

网址: ____ / ____ 网址: ____ / ____

开户银行: ____ / 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空港支行

帐号: ____ / ____ 帐号: 0200 3000 1910 0000 260